

A 股简称：中国中冶

A 股代码：601618

公告编号：临 2018-010

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到期归还的公告

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本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2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A 股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1.9 亿元的 A 股 IPO 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，使用期限不超过一年（详见本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29 日披露的临时公告）。根据上述决议，本公司以及下属子公司已累计使用闲置 A 股募集资金人民币 11.9 亿元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。

截至 2018 年 3 月 21 日，本公司已将上述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 A 股 IPO 募集资金人民币 11.9 亿元全部归还至公司 A 股募集资金专户，使用期限未超过一年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2018 年 3 月 22 日